

##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江电气，股票代码：839238，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50,395,517.04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56,82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并拟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如果公司经营状况不能好转，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好转，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前述事项，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财达证券

2021 年 4 月 28 日